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推出兩隻 MSCI 股票指數期權 - 更新

查詢: 技術支援:

- HKATS (熱線¹: 2211-6360 電郵: hkatssupport@hkex.com.hk)
- DCASS (熱線: 2979-7222 電郵: clearingpsd@hkex.com.hk)

商務諮詢:

- 馮先生 (電話: 2211-6320 電郵: dickfung@hkex.com.hk)
- 盧小姐 (電話: 2211-6137 電郵: floralo@hkex.com.hk)

參見於 2021 年 3 月 1 日發佈關於「推出兩隻 MSCI 股票指數期權」的通告 (編號: [MKS/EQD/11/21](#))，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交易所」、「期交所」) 宣佈證監會已批准推出兩隻 MSCI 股票指數期權，於 **2021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一) 生效** (「生效日期」)。

合約細則請參閱附件一。相關規則修訂將於另一張通告公佈。

關於指數的計算方法，請參閱附件二。

¹ 所有與 HKATS 熱線的對話將會被錄音。關於港交所隱私政策條款請參考以下連結：
https://www.hkex.com.hk/global/exchange/privacy-policy?sc_lang=zh-HK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及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該合約」) 的交易安排

推出前安排

為方便市場參與者對該合約的交易和結算作好準備，以下開始交易前的安排將在生效日期的前一個營業日進行：

- i. 交易代碼將於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顯示，但尚未能交易；及
- ii. 該合約的資料將包括在按金計算風險參數檔案 (「RPF」) 以及結算及未平倉合約報表內。

在生效日期的前一個營業日提供 RPF 檔案的目的是協助參與者預計於生效日期交易時的按金要求。

在生效日期的前一個營業日使用 RPF 檔案估算的所需按金可能與生效日期當日所需的實際金額不同。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由於或就使用 RPF 檔案中包含的資料而引起的或與之相關的損失或損害的責任。在此提醒參與者，如欲使用上述 RPF 檔案，必須更新 PC-SPAN 參數設定檔案。

其他交易安排

- i. 以下合約月份將從生效日期起可供交易：2021 年 3 月、2021 年 4 月、2021 年 6 月、2021 年 9 月、2021 年 12 月及 2022 年 3 月。
- ii. 交易時段：只適用於日間交易時段，現階段並不適用於收市後交易時段。
- iii. 大手交易量門檻為 50 張合約。
- iv. 大手交易所允許的價格變動區間：當參考價格等於或大於 300 指數點時，大手交易允許的價格變動區間為 10%，而當參考價格小於 300 指數點時，價格變動區間則為 30 指數點 (詳情請見附件三)；
- v. 錯價交易價格參數：當基準價格等於或大於 300 指數點時，錯價交易價格參數為基準價格的 10%；當基準價格小於 300 指數點時，參數則為基準價格的 30 指數點 (詳情請見附件三)；
- vi. 大規模錯價交易價格參數：當基準價格等於或大於 300 指數點時，大規模錯價交易價格參數為基準價格的 20%；當基準價格小於 300 指數點時，參數則為基準價格的 60 指數點 (詳情請見附件三)；
- vii. 波動調節機制以及價格限制不應用於日間交易時段。

結算及交收安排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之結算參與者欲為該合約作結算及交收，必須為美元結算作安排，包括在任何期貨結算公司指定的交收銀行擁有**有效**的美元帳戶。

結算參與者需確保上述銀行賬戶處於活躍狀態及可進行現金交付。非結算所參與者應聯絡其全面結算參與者，確定其結算該合約的資格。

風險管理安排

某些合約間的按金將可分別透過 PRIME²的跨商品組合功能相互對銷。參與者可根據結算所程式將合資格倉位分配至相關帳戶³進行按金對銷。該合約之按金要求及 PC-SPAN 參數設定檔案⁴的更新將適時另行通知。

更多風險管理的細節安排將會在期貨結算公司的公告中適時另行通知。

資訊供應商訊息代碼

相關指數及該合約的資訊供應商訊息代碼請參閱附件四。更多關於該合約的訊息代碼將適時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連結](#)）公佈。

交易費用寬免及優惠計劃

i. 交易費用寬免

所有賬戶用於交易 MSCI 中國自由（美元）指數期貨及期權將享有為期六個月的交易費用寬免。另外，流通量交易者賬戶用於交易 MSCI 台灣（美元）指數期權將享有為其六個月的交易費用寬免。以下為交易費用總結：

² 詳細信息請參見 PRIME [按金指引](#)（只提供英文版本）第 2.7 節

³ 客戶對銷戶口

⁴ 組合對沖值比率及組合折抵率

合約	由 2021 年 3 月 15 日 ⁵ 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日間交易時段)		由 2021 年 9 月 14 日 (收市後交易時段) 起	
	公司及客戶賬戶	流通量提供者賬戶	公司及客戶賬戶	流通量提供者賬戶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	可獲寬免	可獲寬免	1.00 美元	0.30 美元
合約	由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日間交易時段)		由 2021 年 9 月 15 日 (日間交易時段) ⁶ 起	
	公司及客戶賬戶	流通量提供者賬戶	公司及客戶賬戶	流通量提供者賬戶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可獲寬免	可獲寬免	1.00 美元	0.30 美元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1.00 美元	可獲寬免	1.00 美元	0.30 美元

此外，參見於2021年2月4日發佈有關MSCI亞洲及新興市場指數期貨及期權系列優惠計劃升級 - 更新的公告 (編號：[MKD/EQD/08/21](#))，所有賬戶用於交易MSCI台灣 (美元) 指數期貨現享有交易費用寬免直至2021年6月30日：

合約	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日間交易時段)		由 2021 年 6 月 30 日 (收市後交易時段) 起	
	公司及客戶賬戶	流通量提供者賬戶	公司及客戶賬戶	流通量提供者賬戶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貨	可獲寬免	可獲寬免	1.00 美元	0.30 美元

ii. 流通量提供者、活躍交易商及自營交易商計劃

本交易所誠邀流通量提供者、活躍交易商及自營交易商申請該合約的相關計劃。詳情請參見附件五。有興趣參加者請聯繫黃小姐 (EmilyHuang@hkex.com.hk) 及張小姐 (TracyYTZhang@hkex.com.hk) 瞭解更多資訊。

⁵ 於 2021 年 3 月 12 日收市後交易時段內進行的交易可獲交易費用寬免

⁶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及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並不適用於收市後交易時段

證監會徵費豁免

該合約首六個月的證監會徵費將可豁免，即由 2021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一) 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日間交易時段 (星期二)。參與者應通知客戶有關安排。

合約	首六個月證監會徵費豁免期間，即由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 (日間交易時段)	首六個月證監會徵費豁免期後，即由 2021 年 9 月 15 日 (日間交易時段) 起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可獲寬免	0.07 美元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可獲寬免	0.07 美元

參與者準備

參與者請通知其員工及所有有興趣的客戶有關該合約的詳情。參與者應確保交易、結算、及後勤系統，包括 OAPI 系統以及其他運營安排均就該合約準備就緒以確保該合約推出時順利營運。同時，參與者的員工應清楚理解以上內容，謹慎小心地處理相關期貨買賣及向客戶提供建議。

蕭沛聰

證券產品發展部主管

市場科

附件一

合約細則

合約名稱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 (以作比較)
相關指數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
HKATS 代碼	MCF	MCF
交易貨幣	美元	美元
相關指數貨幣	美元	美元
每指數點合約乘數	5 美元	5 美元
最低價格波幅 (指數點)	2.00	2.00
合約月份	現月、下月及之後的四個季月	
交易時段	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4 時 30 分	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4 時 30 分(日間交易時段)； 下午 5 時 15 分至凌晨 3 時正 (收市後交易時段)
到期日/最後交易日的 交易時段	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4 時 30 分	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4 時 30 分
行使價	5,000 以下：50 5,000 或以上，20,000 以下：100 20,000 或以上：200	不適用
到期日 (期權) / 最後交易日 (期貨)	該月的最後營業日之前一個香港營業日，而該日同時為通用營業日，即相關指數的所有成分股在該日都適用於交易。如到期日/最後交易日並不是一個通用營業日，到期日/最後交易日為前一個通用營業日的香港營業日。	
正式結算價/ 最後結算價	在到期日/最後交易日當天所報正式收市指數，調至最接近的兩個小數位。	
最後結算日	正式結算價/最後結算價訂價後的下一個香港營業日	
交易費	1.0 美元	1.0 美元
結算費	1.0 美元	1.0 美元
證監會徵費	0.07 美元	0.07 美元
大額未平倉合約	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的 500 張平未倉合約	
持倉限額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的所有合約月份 長倉或短倉合約淨計 35,000 張為限	

合約名稱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貨 (以作比較)
相關指數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
HKATS 代碼	MTW	MTW
交易貨幣	美元	美元
相關指數貨幣	台幣	台幣
每指數點合約乘數	100 美元	100 美元
最低價格波幅 (指數點)	0.10	0.10
合約月份	現月、下月及之後的四個季月	
開市前議價時段	不適用	上午 8 時 30 分至上午 8 時 45 分
交易時段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日間交易時段) ; 下午 5 時 15 分至凌晨 3 時正 (收市後交易時段)
到期日/最後交易日的交易時段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 時 45 分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 時 45 分
行使價	200 以下 : 1 200 或以上 · 500 以下 : 2 500 或以上 · 1,000 以下 : 5 1,000 或以上 : 10	不適用
到期日 (期權) / 最後交易日 (期貨)	該月的最後營業日之前一個香港營業日。如果該到期日/最後交易日為台灣公眾假期，到期日/最後交易日將為緊貼該日的前一個同屬香港及台灣的營業日。	
正式結算價/ 最後結算價	在到期日/最後交易日當天下列時間所報指數點的平均數為依歸：(i) 在台灣交易所持續交易時段結束前的最後 25 分鐘，每隔 1 分鐘的指數點，與 (ii) 收市指數點，調至最接近的兩個小數位	
最後結算日	正式結算價/最後結算價訂價後的下一個香港營業日	
交易費	1.0 美元	1.0 美元
結算費	1.0 美元	1.0 美元
證監會徵費	0.07 美元	0.07 美元
大額未平倉合約	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的 500 張平未倉合約	
持倉限額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貨及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的所有合約月份長倉或短倉合約淨計 20,000 張為限	

附件二

指數計算方法

1. MSCI 中國自由指數

MSCI 中國自由指數於 2001 年 1 月 1 日成立，包括大型和中型中國公司。指數成份股包括 B 股、H 股、紅籌股、P 股和外國上市股票。目前，該指數包括大型 A 股和中型 A 股，共佔這些 A 股自由流通調整後市值的 20%。截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指數成份股數目共 697 隻及指數市值達 32,270 億美元。

首 10 位指數成份股 (截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

公司	指數流通市值 (十億美元)	指數權重 (%)	行業
騰訊控股(P)	505.31	15.66	通訊服務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 ADR	480.74	14.90	消費者非必需品
美團 (P)	165.20	5.12	消費者非必需品
京東集團 ADR (A)	76.66	2.38	消費者非必需品
蔚來汽車 ADR (A)	73.08	2.26	消費者非必需品
中國建設銀行(H)	72.93	2.26	金融
平安保險(H)	70.15	2.17	金融
百度 ADR (A)	64.08	1.99	通訊服務
拼多多 ADR (A)	63.03	1.95	消費者非必需品
小米集團(P)	53.91	1.67	資訊科技

來源：MSCI

更多指數相關資訊請參考 MSCI 網站 ([指數資料頁](#)及[指數編制準則](#)【只供英文版本】)。

2. MSCI 台灣指數

MSCI 台灣指數是追蹤台灣股票市場內大型市值及中型市值股票表現的成熟指標。截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指數成分股數目共 87 隻並覆蓋台灣股票市場約 85% 的流通調整後市值。

首 10 位指數成分股 (截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

公司	指數流通市值(十億美元)	指數權重(%)	行業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	519.90	48.54	資訊科技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68	4.64	資訊科技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16	4.40	資訊科技
聯華電子	20.73	1.94	資訊科技
台達電子	19.65	1.83	資訊科技
中華電信	14.66	1.37	通訊服務
南亞塑膠	12.08	1.13	基礎材料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	11.91	1.11	金融
台塑企業	11.87	1.11	基礎材料
統一企業	11.73	1.09	必需消費品行業

來源：MSCI

更多指數相關資訊請參考 MSCI 網站 ([指數資料頁](#) 及 [指數編制準則](#) 【只供英文版本】) 。

附件三

大手交易的價格幅度限制

參照期交所規則第 815A (5) 條，大手交易的執行價格必須公平和合理，修訂後的價格幅度限制將按以下方式訂立：

- i. 交易價格相當於該合約的最高成交價、最低成交價、買入價與賣出價或在此等價格範圍內；或
- ii. 交易價格與參考價格（根據當時市場價格或（如有需要）按相關資產的理論價值釐定）之間相差幅度在某範圍內。當參考價格等於或大於 300 指數點時，該合約的大手交易允許的價格變動區間為 10%，而當參考價格小於 300 指數點時，價格變動區間則為 30 指數點。

錯價交易價格參數

按期交所規則第819B條的錯價交易規則，當基準價格等於或大於300指數點時，錯價交易價格參數為基準價格的10%；當基準價格小於300指數點時，參數則為基準價格的30指數點。

註：股票指數期權基準價格是根據以下準則釐定：

- i. 該錯價交易執行的上一個及下一個合理時間內配對的平均價。若這未能反映一個合理價格，基準價格將根據以下項目 (ii) 計算。
- ii. 於錯價交易執行前或後的合理買賣價格。倘這未能反映一個公平價格，則交易所可諮詢最多 3 名於是項交易中並無相關利益的獨立期權市場人士，以得出一個有效的基準價格。

儘管以上所述，交易所可全權決定基準價格。

大宗錯價交易價格參數

按期交所規則第 819BA 條及第 819BB 條的錯價交易規則，當基準價格等於或大於 300 指數點時，大規模錯價交易價格參數為基準價格的 20%；當基準價格小於 300 指數點時，參數則為基準價格的 60 指數點。

註：請參考大宗錯價交易處理程序的大宗錯價交易基準價格計算方法。

附件四

資訊供應商相關指數訊息代碼

合約	相關指數	彭博資訊	路孚特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	M3CNX Index	.MICN0000FPUS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MSCI 台灣 (台幣) 指數	TAMSCI Index	.TAMSCI

資訊供應商相關合約訊息代碼

合約	彭博資訊	路孚特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M3CNX Index OMON	0#MCF*.HF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TAMSCI Index OMON	0#MTW*.HF

附件五

流通量提供者計劃

1. 流通量提供者計劃旨在為合約的螢幕交易提供持續報價：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計劃期	6 個月，3 個月後將會檢討及調整		
合資格參與者	交易所參與者或交易所參與者的直接客戶		
流通量提供者牌照數量	單純流通量提供者：3 個； 跨期買賣流通量提供者：2 個	3 個	4 個
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日間交易時段 60% 的交易時間提供雙邊連續的買賣報價； 詳細責任要求將於申請過程中釐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日間交易時段 50% 的交易時間提供雙邊連續的買賣報價； 詳細責任要求將於申請過程中釐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日間交易時段 50% 的交易時間提供雙邊連續的買賣報價； 詳細責任要求將於申請過程中釐定
獎勵:			
交易費折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首 6 個月：所有賬戶交易費減免； 計劃期後：流通量提供者須為每張期貨合約付折扣後交易費 0.30 美元 (僅限市場莊家賬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首 6 個月：所有賬戶交易費減免； 計劃期後：流通量提供者須為每張期貨及期權合約付折扣後交易費 0.30 美元 (僅限市場莊家賬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首 6 個月：僅限流通量提供者交易費減免 (僅限市場莊家賬戶)； 計劃期後：流通量提供者須為每張期貨及期權合約付折扣後交易費 0.30 美元 (僅限市場莊家賬戶)
現金獎勵 (每月每位流通量提供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單純流通量提供者：80,000 港幣 跨期買賣流通量提供者：25,000 港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0,000 港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0,000 港幣
程式介面分判牌照費減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單純流通量提供者：4 個程式介面 跨期買賣流通量提供者：2 個程式介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個程式介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個程式介面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權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組合式優惠計劃	凡達到以下備註 i 所提及的流通量提供者責任及最低結算量要求，流通量提供者可獲恒生指數期貨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 100% 交易費用回贈，回贈金額以 1 : 1 交易量比例按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期權的每月總交易量計算，由計劃開始的 6 個月內，每月最高回贈金額為 100,000 港元。		凡達到以下備註 ii 所提及的流通量提供者責任及最低結算量要求，流通量提供者可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恒生指數期貨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 50% 交易費用回贈，回贈金額以 1 : 1 交易量比例按以下合約 (「合資格 MSCI 合約」) 的每月總交易量計算，每月最高回贈金額為 100,000 港元，直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 恒生科技指數期貨的 100% 交易費用回贈，回贈金額以 1 : 1 交易量比例按以下合約 (「合資格 MSCI 合約」) 的每月總交易量計算，直至 2021 年 5 月 21 日。

組合式優惠計劃備註：

- i.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期權流通量提供者須每月最少累計 100 張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期權合約總結算量以獲得參與以上組合式優惠計劃的資格 (扣除大手交易量)。
- ii.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流通量提供者須達到合資格合約的每月最少累計 100 張合約總結算量以獲得參與以上組合式優惠計劃的資格 (扣除大手交易量)。

合資格 MSCI 合約:

-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 MSCI 台灣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台灣 25/50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台灣 25/50 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新加坡自由 (新加坡元) 指數期貨
- MSCI 新加坡自由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新加坡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iii. 為免疑問，若流通量提供者合資格根據其他優惠計劃（如適用於標準/小型恒生指數期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權的市場莊家計劃以及其他流通量提供者/活躍交易者/自營交易者的組合式優惠計劃等）獲得恒生指數期貨或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交易費用減免，已獲得優惠的恒生指數期貨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交易量將從 1：1 的交易量計算中扣除，不能再獲得費用回贈。

2. 流通量提供者的表現將根據其每個月的每個交易時段釐訂。若流通量提供者於指定合約未能根據該曆月的交易時段完成其責任，該曆月的交易時段的優惠便不計在內。流通量提供者將需要繳付交易費折扣與一般交易費之間的價差，並且將沒有程式介面費的減免及沒有現金獎勵。若現有流通量提供者連續兩個月未能符合所需責任，交易所保留權利提早終止其流通量提供者資格。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期權活躍交易者計劃

1. 凡達到最低結算量要求，活躍交易者將可獲恒生指數期貨/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 100% 交易費用回贈，回贈金額以 1：1 交易量比例按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期權的每月總交易量計算，每月最高回贈金額為 **100,000 港元**。
2. 活躍交易者的表現與費用回贈將按月計算。活躍交易者將須要達到合資格合約的每月最少累計 100 張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期權合約總結算量以獲得費用回贈的資格（扣除大手交易量）。
3. 計劃期：6 個月
4. 為免疑問，若活躍交易者合資格根據其他優惠計劃（如適用於標準/小型恒生指數期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權的市場莊家計劃以及其他流通量提供者/活躍交易者/自營交易者的組合式優惠計劃等）獲得恒生指數期貨或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交易費用減免，已獲得優惠的恒生指數

期貨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交易量將從 1：1 的交易量計算中扣除，不能再獲得費用回贈。

MSCI 系列 (包括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自營交易者計劃

1. 現有的 MSCI 系列自營交易者計劃將納入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計算總交易量。凡達到最低結算量要求，MSCI 系列自營交易者將可獲恒生指數期貨/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 50% 交易費用回贈，回贈金額以 1：1 交易量比例按合資格 MSCI 合約的每月總交易量計算，每月最高回贈金額為 250,000 港元⁷，直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資格 MSCI 合約：

-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台灣 (美元) 指數期權
 - MSCI 台灣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台灣 25/50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台灣 25/50 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新加坡自由(新加坡元)指數期貨
 - MSCI 新加坡自由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 MSCI 新加坡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2. 此外，自營交易者可獲恒生科技指數期貨的 100% 交易費用回贈，回贈金額以 1：1 交易量比例按合資格 MSCI 合約的每月總交易量計算，直至 2021 年 5 月 21 日。
 3. 交易量與費用回贈將按月計算。自營交易者須達到合資格合約的每月最少累計 100 張合資格 MSCI 合約總結算量以獲得費用回贈 (扣除大手交易量)。
 4. 現有的 MSCI 系列自營交易者計劃將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結束。
 5. 為免疑問，若自營交易者合資格根據其他優惠計劃 (如適用於標準/小型恒生指數期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權的市場莊家計劃以及其他流通量提供者/活躍交易者/自營交易者的組合式優惠計劃等) 獲得恒生指數期貨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交易費用減免，已獲得優惠的恒生指數期貨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的交易量將從 1：1 的交易量計算中扣除，不能再獲得費用回贈。
 6. 現有的 MSCI 系列自營交易者計劃將不會納入 MSCI 中國自由 (美元) 指數期貨及期權。

⁷ MSCI 系列自營交易者組合式計劃最高回贈金額於 2021 年 2 月初由 100,000 港元上調至 250,000 港元。

MSCI 免責聲明

合約並非由 MSCI Inc. (「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任何指數的人士保薦、認可、出售或推廣。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任何指數的人士概無就合約對任何人士或實體而言的合法性或合適性作出推介。MSCI、其聯屬公司及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均不保證 MSCI 指數或當中數據的原創性、準確性及/或完整性。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概不作任何明示或隱含的保證，並更明確聲明，對於合約、MSCI 指數或當中任何數據有否能進行商售或有否適合個別目的或用途一概不作任何保證。在不限制上述條文的前提下，MSCI、其聯屬公司及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對任何直接、特殊、懲罰性、間接或相應而生的損害（包括利潤損失）概不負責，即使已獲告知可能會因任何期貨或期權合約的關係又或因計算或發布 MSCI 指數上的任何錯誤或延遲而引致此等損害、索償、損失或開支。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在釐定、組成或計算 MSCI 指數時概無責任考慮合約的發行人、合約的擁有者或期交所的需要。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概不負責亦無參與釐定所發行合約的時間、定價或數量，也概不負責亦無參與釐定或計算任何合約兌現現金的任何公式。